

农 • 村 • 青 • 少 • 年 • 人 • 物 • 传 • 记 • 读 • 本



○ 石兴泽 刘明 著

老舍

中国社会出版社

农村青少年人物传记读本

老舍

石兴泽 刘明 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老舍/石兴泽, 刘明著.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2006. 9

(农村青少年人物传记读本)

ISBN 7-5087-1523-3

I. 老... II. ①石... ②刘... III. 老舍 (1899 ~ 1966) —传记—青少年读物 IV. K825.6-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11486 号

丛 书 名: 农村青少年人物传记读本

书 名: 老舍

著 者: 石兴泽 刘 明

责 任 编 辑: 孙晓青

出 版 发 行: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32

通 联 方 法: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话: (010) 66051698 电传: (010) 66051713

邮购部: (010) 66060275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装 订: 北京市后沙峪印刷厂

开 本: 140mm × 203mm 1/32

印 张: 7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2.00 元

(凡中国社会出版社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小 引

在中国现代作家中，老舍是十分特殊的一个，与那些出身书香门第、豪门大户、破落人家、小康家庭的作家都不同，他是从北京的小胡同、贫困的大杂院里走出来的平民作家。

老舍的人生追求和文学创作大都与大杂院有着密切的关系。他一生中写得最多、最好的是大杂院的生活。只要涉及大杂院，他便妙笔生花，把他最深切的感受含血带泪地倾诉出来。《骆驼祥子》是他最得意的作品，精彩之处很多，但最生动感人的文字则是对大杂院贫民生活的动情描写。即使他后来跳越平民台阶成为著名的作家，成为政府官员，被众多的社会角色同化了，异化了，他身上仍然带有很强的大杂院出身的印记。这种印记，说白了，就是与生俱来、相伴始终、任何时候都难以磨灭、与众作家不同的平民意识。

老舍具有很强的平民意识和平民的审美趣味。他熟悉中国民间通俗文学，熟悉平民的审美趣味。他发誓要用平民的千字文写作，并且终其一生都在进行着这种努力。他费尽气力制作通俗文艺，按照民间形式进行写作，向民间形式看齐靠拢。他写了大量的鼓词、快板、歌词、相声等通俗作品。这些作品是

他文学世界的重要构成，也是老舍之为老舍的重要内容。他作品的语言是地道的北京市民语言。如果说某个区域的语言也有三六九等，可以分为文人淑女语言和市井平民语言的话，那么他的语言属于后者。即使在那些纯艺术作品中，在他全力向高雅的艺术殿堂攀登、写作纪念碑式的作品的时候，也广泛使用市民语言。

平民意识和平民审美情趣成就了老舍的创作个性和艺术风格，他沿着平民文艺的道路走进辉煌的艺术殿堂，并且在历史发展的某一时段成为文学的旗帜。他被各个群体所接受，被誉为人民艺术家，获得各种力量都能接受的殊荣。

但老舍又是一个现代作家，他具有现代作家的审美眼光、艺术追求和艺术品位。他很早就接受了包括现代主义在内的外国文学思潮，并且在创作中表现出很强的现代意识。他以世界上伟大作家作品作为典范，立志写出世界一流的作品，奋力攀登艺术高峰，并且在不懈的奋斗中也确实写出了具有世界品位的作品。这些都显示出现代作家的视界和境界。

老舍也不是纯粹的平民。他接受过包括大量的异质文化在内的现代文化的熏陶，他受过相当高的文化教育。尤其是他在国外居住过很长时间，是一个具有现代意识的作家。其文化心理的现代意识和作家的现代追求在什么时候都要顽强地表现它的存在，试图左右老舍的言行，要他以现代作家的姿态出现在时代舞台上。他不看重他的现代作家身份是一回事，他是地道的现代作家又是一回事；就像他有甘当工农群众的自觉，而这种自觉能否发挥作用一样，人有时候是很难改变自己的。无论外力的作用还是内心的追求，都是如此。

两种心理力量的对立统一构成了老舍文化心理的矛盾运动，也构成了老舍文学世界的色彩斑斓。老舍之为老舍，其所作所为，在很大程度上源于这两种心理力量的对立统一。广而言之，老舍文学创作和人生道路的许多都可以从平民和作家的矛盾组合中找到合理的解释。

老舍的创作道路大体沿着两条线路发展。一条是以《二马》、《离婚》、《猫城记》、《月牙儿》、《断魂枪》、《骆驼祥子》、《四世同堂》、《茶馆》、《正红旗下》形成的线路，这是通往高雅艺术殿堂的线路；一条是《赵子曰》、《小坡的生日》、抗战时期的通俗文学、建国后配合政治运动创作的戏剧作品及其他艺术形式形成的线路。两条道路有交叉重叠，有平行发展，彼此互相渗透，消长变化无序。老舍的创作始终在这两条线路之间徘徊，或者说高雅和通俗两条线路相结合构成了老舍的创作道路，构成了老舍的文学世界以及这个世界的风格特征。

创作道路相关的是老舍的人生追求。老舍具有现代知识分子的叛逆精神、独立品格、文明追求和价值取向。他赞成现代文明，致力于现代文化建设，为国家和民族的现代性发展进行过坚持不懈的努力；他具有平民意识，没有知识分子的清高和优越感，对自己的生活、发展都很低调。他的交往，三教九流，五行八作，都有真诚相待的朋友。他和他们很随和很平等地交往交流。

这种认识是我们这本书的主题格调。我们理解，为老舍作传，不是简单地罗列事实，编排大事年表，写老舍在什么时间什么地点做过什么事。我们是要通过这些活动写出他的为人，他的性格，他的心理构成，寻找和展示他一生行状的心理原因。在我们看来，老舍之为老舍，他生活和创作道路的延伸，他文学世界的构成，他与其他作家的区别，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他是一个平民作家。

平民作家是解读老舍的钥匙。我们抓住平民作家做文章，探讨老舍平民和作家的复杂意识的生成、发展、表现和演变，对老舍生活和创作的影响，突出他平民作家的性格组合。也许我们的认识不尽全面，我们的写作未能贯穿始终，也许我们发掘得还不够深刻，不够彻底，对某些问题的解读还存在某些偏差，但我们一直在做着这方面的努力。我们希望这种努力对读者认识老舍有所帮助。我们相信我们的努力对认识老舍有所帮助。

目 录

第一章	“小羊圈”胡同	1
第二章	无愧庭花五度红	25
第三章	走上创作路	50
第四章	回国前后	68
第五章	济南——第二故乡	83
第六章	海滨梦难圆	101
第七章	酸苦与振奋	118
第八章	重荷之下	131
第九章	贫病不能移	142
第十章	美国之旅	156
第十一章	新的生活	171
第十二章	在矛盾中坚持	181

第十三章 身不由己	192
第十四章 舍身太平湖	202
附：参考书目	214

第一章 “小羊圈”胡同

旗人之子

北京新街口附近有一条很小的胡同，叫小杨家胡同。它不像北京一般胡同那样直直的，而是像一个葫芦：细细的“脖子”，半截小巷，曲里拐弯，显得幽深漫长；肥硕的“肚子”，又圆又宽，是六七户人家围成的一个大圈。因为这奇特的形状，人们习惯上把这条胡同叫“小羊圈”胡同。1899年2月3日，老舍就降生在这里。

老舍出生那天，是腊月二十三，旧历“小年”。按照习俗，是送灶王爷升天的日子。从下午开始，北京上空便有稀疏的爆竹响起。到了酉时，祭灶仪式开始，万家灯火点亮，鞭炮此起彼伏，营造出浓浓的节日气氛。人们把灶王像请到院中，点燃高香、柏枝，“灶王爷便急忙吃点关东糖，化为灰烬，飞上天宫了。”就在这隆重的时刻，老舍降临人间。当时在场的姑母说：“这小子来历不小哇！说不定，灶王爷身边的小童贪吃糖果，没来得及上天，就留在这里了呢！”“小年”的第二天又恰逢“立

春”，于是老舍便得了个天赐的名字——庆春。

生老舍的时候，母亲已经四十一岁。由于岁数大，营养又不好，她一生下老舍就失去了知觉。对此，人们说法不一，其中比较权威的解释来自大姐的婆婆，她一口咬定产妇中了煤气。失去知觉的母亲已经顾不得刚出生的小生命，老舍就那么赤裸裸地被晾在一边。北京的腊月，滴水成冰，老舍出生的这年腊月二十三天气尤其冷，产妇屋里虽然生着炉子，但四周都是凉的，“炕是凉的，空气是凉的，连大人的脸也是凉的。”就在老舍被冻得奄奄一息的时候，出嫁的大姐及时赶到，把他揣在怀里，用自己的体温把弟弟温暖过来，这才保住了他小小的生命。

老舍非常感激大姐的活命之恩，在以后的自传体小说中，多次描写到她，写她漂亮、贤惠：

大姐是个极漂亮的小媳妇：眉清目秀，小长脸，尖尖的下颏像个白莲花瓣似的。不管是穿上大红缎子的氅衣，还是蓝布旗袍，不管是梳着两把头，还是挽着旗髻，她总是那么俏皮利落，令人心旷神怡。她的不宽的腰板总是挺得很直，亭亭玉立；在请蹲安的时候，直起直落，稳重而飘洒。只有在发笑的时候，她的腰才弯下一点去，仿佛喘不过气来，笑得那么天真可怜。亲戚、朋友没有不喜欢她的……

大姐很贤惠，她的公婆和丈夫却很不争气。

大姐的公公是八旗军的佐领（八旗制，以三百人为一“牛录”，后增至四百人，统领“牛录”的军官叫“牛录额真”，翻译成汉语就叫“佐领”，相当于四品官），大姐夫是骁骑校（佐领下面的小军官）。这俩人都很聪明，有能力，但他们都把聪明智慧用在斗蛐蛐、放鸽哨之类的事情上了。对于天下大事，他们一无所知。就拿这位佐领来说吧，他为官如何，会不会冲锋陷阵，都是次要的，他和他的亲友仿佛一致认为他就应食王禄、

唱快书、养鸟取乐儿。人们一问他骑马射箭的事，他的回答是咳嗽一阵，尔后马上说起养鸟的技术来。和他一样，老舍的大姐夫是个鸽子迷，他的每只鸽子都值一二两银子，“满天飞元宝”是他爱说的一句豪迈的话。不管他去办多么要紧的公事或私事，眼睛总是看着天上，绝不考虑可能撞着一位老太太或自己的头碰个大包。万一有那么一只鸽子掉了队，飞得很低、很累，就是有十万火急的军令在身，他也要跑回家去，放起几只鸽子，把那只自天而降的“元宝”裹下来。能够俘获一只别人家的鸽子，对他来说是最大最美的享受。如果因此而引起纠纷，他就敢拿刀动杖，舍命不舍鸽子。他们老爷俩，到时就领银子，终年都有老米吃。生活的意义，在他们看来就是每天玩耍，玩得细致、考究、入迷。而大姐的婆婆更是仗着旗人的身份飞扬跋扈，对这一点，老舍后来在自传体小说《正红旗下》有过生动形象的描写：

对债主子们，她的眼瞪得特别圆，特别大，嗓音也特别洪亮，激昂慷慨地交代：“听着！我是子爵的女儿，佐领的太太，娘家婆家都有铁杆儿庄稼！俸银俸米到时候就放下来，欠了日子欠不了钱，你着什么急呢！”

这些都是老舍后来听说、看到和感受到的，他似乎有些愤愤不平，也为大姐嫁到这样的人家感到些许委屈。

老舍出生时，父亲不在家。他那时正在皇城里当值。父亲叫舒永寿，他在八旗军队中的身份，用满语讲叫“巴亚喇”，用汉语说就是护军，任务是负责皇城、王府乃至整个京师的安全。到他下班回家时，险情已经过去，人们正为他的“老儿子”举行“洗三典礼”。老舍在自传体小说《正红旗下》中有一段文字，描述“洗三典礼”的盛况：

白姥姥在炕上盘腿坐好，宽沿的大铜盆里倒上了槐枝艾叶熬成的苦水，冒着热气。参加典礼的老太太们，都先“添盆”，把一些铜钱放入盆中，并说着吉祥的话儿。几个花生，几个红、白鸡蛋，也随着“连生贵子”等祝词放入水中。这些钱与东西，在最后，都归姥姥拿走。虽然没有去数，我可知道落水的钱并不很多……

边洗边说，姥姥把说过不知多少遍的祝词又一句不减地说出来：“先洗头，作王侯；后洗腰，一辈倒比一辈高；洗洗蛋，作知县；洗洗沟，作知州！”大家听了，更加佩服白姥姥——她明知盆内的铜钱不多，而仍把吉祥话说得完完全全，不偷工减料，实在不易多得！虽然我后来既没作知县，也没作知州，我可也不能不感谢她把我的全身都洗得干干净净，可能比知县、知州更干净些。

洗完，白姥姥又用姜片艾团灸了我脑门和身上的各重要关节。因此，我一直到年过花甲都没闹过关节炎。她还用一块新青布，沾了些清茶，用力擦我的牙床。我就在这时节哭了起来；误投误撞，这一哭原来是大吉之兆！在老妈妈们的词典中，这叫做“响盘”。有无始终坚持不哭、放弃吉利的孩子，我就知道了。最后白姥姥拾起一根大葱打了我三下，口中念念有词：“一打聪明，二打伶俐！”这到后来也应验了，我有时候的确和大葱一样聪明。

这棵大葱应当由父亲扔到房上去。就在这紧要关头，我父亲来了。屋中的活跃是无法形容的！他一进来，大家便一齐向他道喜。他不知请了多少安，说了多少声“道谢啦！”可是眼睛始终眯着炕中间。我是经得起父亲的鉴定的，浑身一尘不染，满是槐枝与艾叶的苦味与香气，头发虽然不多不长，却也刚刚梳过，

我的啼哭声也很雄壮。父亲很满意，于是把搭裤中两吊多钱也给了白姥姥。

父亲的满意和喜悦里夹杂着难以言说的苦衷。

老舍的父母都是旗人。父亲属正红旗，母亲属正黄旗。旗人是满族的代称。1615年，努尔哈赤以旗的颜色组织兵团，有正黄、镶黄、正红、镶红、正白、镶白、正蓝、镶蓝八个兵团，是谓八旗。努尔哈赤是八旗的最高统帅。他的子侄分别统率各旗，称为八和硕贝勒。八旗制把满族的男人都编入兵团，终生服役，平时生产，战时出征。这种军事编制在满族大军攻入关内，灭了明朝，建立清朝之后，没有随着战争的停息而取消。清朝统治者占领北京后，为了继续保持八旗军的战斗力，严格限制旗人参与工商业活动，也不准他们离开北京居住。他们将圈占的部分旗地分配给满族兵丁，同时规定了八旗官兵的粮饷制度，按月发给饷银，每年发给饷米，叫做“钱粮”。

八旗制度的设置，保障了旗人的利益，也给了他们特权，如可以不劳而获，不管地里打不打粮食，他们都有固定的钱粮，这叫“铁杆庄稼”。这样有助于清朝的政治统治。但这种制度一以贯之，也带来很多弊病，越到后来，它的弊病就越明显。它把世代旗人圈定在当兵吃饷粮的人生轨道里，禁止他们从事经商、务农等谋生活动。这就产生了一些问题，最突出的问题是八旗子弟的生计问题。从乾隆年间开始，“人口大增加，而兵有定额，饷有定数，既不能无限制地增制饷，又不能放松正身旗人参加生产劳动的限制。”八旗子弟的份地是固定不变的，“增丁不加，减丁不退”，大批八旗“余丁”陷入无以为生的境地。他们丧失了自谋生计的能力，整日无所事事，懒惰嬉戏，游手好闲。日益严重的生计问题使越来越多的旗人家庭陷于贫困，有的甚至连居住的地方都得凑合，将就。

史籍记载，1644年清政权入关，确定燕京为首都，在京城实行旗、民分城居住的措施。清朝统治者同时还规定，八旗各

有自己的居住区域，如正红旗的居住区域在西直门内，正黄旗居住在德胜门内。开始界限还比较分明，清中期后就模糊起来。因为旗人要吃要喝，要找商人们买生活用品，而旗人贵族要观览世风，接近优伶，看戏消遣，要和外民族的人打交道。这样一来，城外一些外民族的人大胆地搬进了城内，而内城的王公贵族也在城外置买宅子。后来，受“八旗生计”的影响，城里的一部分旗人，不得不典出自己的居舍，离开本旗居住地，向附近可以容身的地方迁徙。

因此，老舍一家虽然属于正红旗下，却居住在京城那个不起眼的小胡同里。父亲每月只有三两的饷银。这三两饷银用来维持一家的生活本来就够紧张的，现在家里增加了人口，而且是个男丁，生活负担无疑加重了许多。但在中国，多子多孙的观念深入人心，舒家，单就老舍的父亲舒永寿一支而言，本来男丁就少，老舍的母亲一共生了八个孩子，活下来的只有老舍的大姐、二姐、三姐和三哥。因此，老舍的出生还是给这个家庭、尤其是他的父亲带来了喜悦。这就不难理解，父亲回家后那种喜悦的心情和家里那种活跃的气氛。

对于父亲，老舍没有多深的印象。我们在老舍的各种文字中都找不到他关于父亲的记忆；至于他在高兴之余，一下子将襟袋里的两吊多钱都给了洗三的白姥姥之后怎么生活，那年的春节全家是怎么过的，沉重的生活负担怎样压得他直不起腰杆等等，老舍都没有提及。在老舍脑子里，父亲是个模糊的记忆。八旗子弟的兴趣是广泛的，老舍大姐的公公和丈夫自不必说，即使一般旗人子弟，也像《茶馆》里的松二爷，宁肯自己挨饿，也要喂好他的鸟。因为贫困，父亲似乎没有业余爱好，他活着的时候，唯一的爱好就是养菊花。

贫困在老舍心灵里留下刻骨铭心的印象。这种印象来自生活经历，也来自周围的生活环境。

小羊圈胡同的居民三教九流：糊棚的，当兵的，卖艺的，做小买卖的，当伙计的，卖苦力的，当仆人的……这是一个贫

苦的下层人聚居的地方。这里的房屋有稍微整齐点的，多数是每逢刮风下雨就叫人提心吊胆的那种，漏雨是经常的，就是可怕的塌墙倒壁也并不罕见。每到伏天下暴雨时，全家都要坐到天明，以免屋子突然塌下来同归于尽。冬天则八面透风，白天连水都会冻在缸里。至于饮食，老舍到后来还记得，他们佐饭的菜，往往是盐拌小葱，冬天是腌白菜帮子放点辣油。苦的时候，把一点菜叶子和粮食掺在酸豆汁汤里熬成稀糊糊，一天两顿，就是饭了。

大杂院贫困的生活给老舍留下太深的记忆，为他日后创作提供了用之不尽的素材。他用生动感人的文字写下了大杂院的悲惨生活和凄凉的人文景观——在《骆驼祥子》里，在《柳家大院》里，在《月牙儿》里……都有极其出色的描写。而他的平民心态也在这样的环境中渐渐生成。舒乙在《我的思念——关于老舍先生》中有一段文字，道出了环境对老舍心理形成的影响：

长期生活在穷人杂居的小胡同里，使他对城市贫民的生活非常熟悉，尤其是对拉车的、做各种小买卖的、艺人、妓女、耍手艺的、巡警、看坟的、小职员以及大杂院里半饥饿的老人、妇女和孩子们了如指掌。他对他们的惨状有着切身的体验，充满了深厚的同情。他是个伟大的人道主义者。他把他的最感人的作品都献给了穷人，希望唤起他们对悲惨命运的抗争，希望孩子们不再穿不上裤子，男人不再卖命，女人不再卖肉，都能过上人的生活。

在老舍降生的前后，家里的收入就已经是人难数出了，“银子的分量不足，成色不高，赊欠几乎已经成了一种制度。”因为不识几个字，赊欠就在门上画白道道儿，五个道儿一组，形状就像鸡爪子。母亲是会过日子的人，也是顶要面子的人。她不

轻易让人在自家的门上画道道儿；只有卖烧饼的、卖炭的、倒水的才有不多的机会在门上留下几个。母亲是要强的，只要一有钱，立刻就去还清。每次还完小道道儿上的债，母亲就要发愁一阵：还了钱，一个月的伙食就有了危险。母亲手里捏着剩下的钱，心里想着，头上的汗就冒出来了，一个月的苦日子又开始了。母亲通常的话就是：“好吧，咱们多勒勒裤腰带吧！”多亏母亲勤俭持家，一家人的生计才得以勉强维持。

但这样的日子也没有维持长久。

幼年失怙

老舍一岁半的时候，家里发生了塌天大事——父亲去世了。

父亲是一个保卫皇城的兵丁，常在外面值班，没有多少时间抱他哄他；即使有时间跟他玩，因为年龄太小，父亲也不会给他留下多少记忆。老舍对父亲的印象，有些是从家里保存的小木牌上得来的，那是父亲的腰牌，是上下岗时的通行证，上面写着父亲的名字，特点是“面黄无须”。有些来自母亲，幼时，母亲每年都要带着老舍去城外父亲的坟地上几趟坟。母亲常告诉他，父亲是正红旗下的一個旗兵，“二十六年”洋鬼子攻打紫禁城，父亲阵亡。父亲怎样恪守职责，洋鬼子怎样凶残……这些在老舍的脑海里留下不可磨灭的回忆，也可以说是难以愈合的创伤。

父亲是死在战场上的。他是保卫皇城的一名护军。其岗位常常在各个城门的周围。八旗子弟曾经骁勇无比。19世纪末，八旗子弟的精神弱化异常严重，战斗力已不复当年。但忠勇尚武的传统还在。在京师八旗营房中，贫困的旗籍士兵们，还是按照八旗制度的规定，购买兵器战马，保卫皇城和国家。他们嘴上常常挂着口头禅，还是那句硬话：“旗兵的全部家当，就是打仗用的家伙和浑身的疙瘩肉！”老舍的父亲就属于这类旗人。他平时恪尽职守；战时坚守阵地，时刻准备打击前来侵略的

敌人。

1900年8月14日，八国联军攻入北京，慈禧太后带着王公大臣，换便服仓皇出逃太原、西安。留在城里的义和团和爱国清兵用土枪、土炮、大刀长矛甚至拳头同侵略者展开了拼死的战斗。老舍的父亲是一名普通清兵，军人的职责和爱国热情使他顽强地坚守在阵地上。他们在正阳门用老式的抬枪抗击敌人。这种枪很落后，随放随装火药。几杆枪排在一处，不少火药就撒在地上。八国联军的炮弹射向城楼，把正阳门的箭楼炸掉了一个角，并引起了大火，火苗很快烧到父亲身旁，引燃了他身上携带的火药。父亲只好退下来，他艰难地爬进南长街的一家粮店。这家粮店当时叫南恒裕粮店。由前门出发通过天安门广场，沿长安西街往西，到第一个南北向的大街，往北拐，就到了这个当年的粮店。这就是老舍父亲被烧后痛苦爬行的路线，大约有三里路。这是一条极其痛苦的路线。

粮店的人早已跑光，一个败下阵来的旗兵闯进粮店找水喝，发现了老舍父亲。这个旗兵正是他的内侄海亭。当时他已经不能说话，腿和脚肿得很粗，痛苦地躺在地上。内侄要背姑父走，老舍父亲执意不肯。到家还有好长一段路，而敌军很快就会破城而入，他不愿意连累第二个人。他费了好大劲，颤颤抖抖地把一双布袜子和一付裤脚带交给了内侄，叫他带回家里，报告死信。

战争在继续，灾难也在继续，没有人敢去收尸。灾难结束后，父亲的尸首已经难以辨认，或者找不到了。布袜子和裤脚带是父亲留下来的遗物。他的坟里也只有这两件东西和写着他的生辰八字的一张纸。这种坟叫衣冠冢。父亲的衣冠冢在北京城西大钟寺的南边，老舍小时候常随母亲到这里来上坟。那种凄凉的情景，多少年以后，汇成一汪幽幽的深情，凝聚笔端，借小说中的人物抒发出来，于是我们在《月牙儿》中读到这样凄冷的文字：